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自主學習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(星期一)8 時 10 分

貳、地點：3 樓簡報室

參、出席人員：應出席 18 人，列席 1 人；實際出席 15 人，列席 1 人（見簽到表）

肆、主席：莊智鈞校長

記錄：洪郁筑幹事

伍、主席致詞：略

陸、前次會議提案或待處理事項報告：(無)

柒、業務報告：

李珮寧組長：說明高二自主學習計畫各科複審件數及相關事宜。（會議資料及 PPT 簡報請參閱附件，略）

【老師提問】

蕭玉琴師提問：有些導師會在初審時對內容給建議，但計畫內容並非導師任教科目，建議導師不用對內容給建議。

何叔俞主任回應：導師負責的欄位為初審，僅少數導師不慎填寫至複審欄位；複審部分都會分給學科老師審查內容。

莊智鈞校長回應：原則上導師負責的為形式審查，學科老師負責的為內容審查。

捌、提案討論：(無)

玖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壹拾、散會：民國 110 年 9 月 27 日 8 時 30 分